

6/24-6/30

信息摘要

(2013年6月30日，聖靈降臨日後第六主日)

(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montreal.anglican.org/comments/cpr13m.shtml>)

(翻譯者：邱春花，翻譯版權屬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)

共同經課-1 列王紀下 2:1-2, 6-14

以色列已經分裂成二個王國：以色列（北國）猶大（南國）。在這段時間（西元前 850-849 年間），以色列在位的王是亞哈謝。聖經告訴我們只有二個人得以不經死亡被接升天：以諾（創世紀 5 章 24 節）和以利亞。以利亞和以利沙在吉甲開始他們的旅程，在伯利恆北部山丘。以利亞三次（2-3 節，4-5 節，6 節）請以利沙到此就好不要再跟：他試探以利沙，以辨知他是否真實對他的老師忠心。以利沙每次都表現出他的忠心，他們二人從“吉甲”（1 節）往南前往“伯利恆”（2 節），然後往東去“耶利哥”（4 節）再到“約旦河”（6 節）。（注意 4-5 節和 2-3 節的差異只是地名不同。）“先知們”（3、5、7 節）指的是跟隨以利亞的群體、門徒；他們像僧侶般。

以利亞的披風（8 節），他的斗蓬，可說是他的一部份。在過紅海（出埃及記 14 章）以及扛約櫃過約旦河時（約書亞記 3 章 14-17 節），水奇蹟式的分開。第 9 節，以利亞給以利沙一個忠心就會得到的獎賞；以利沙要求要（“雙倍”）以利亞的靈力。（申命記 21 章 17 節要求長子繼承父親雙倍的產業。）依照第 10 節，以利亞不能承諾給他，因為那是神所賜的。如果以利沙看見以利亞被接升天，就表示神同意賜給。“火”（11 節）是神顯現的象徵（例如：神在出埃及記 3 章 2 節在燃燒的荊棘中顯現）。12 節 a 很難解釋。或許以利沙拿上帝的馬車（11 節）和以色列的相對比，也或許以利沙認識到以利亞的屬靈靈力比大軍更能保障以色列。以利沙確實見到以利亞的離開。撕破的衣裳（12 節）表示悲傷或沮喪之意。以利沙拾起以利亞的披風，這是屬靈的象徵（13-14 節）。水再度分開。神接納以利沙做以利亞的接班人，“先知們”也如此認為（15 節）。他們中的一部份人用好些天尋找以利亞的屍體，但是都找不到（16-17 節）。以利亞已經被接升天了。

共同經課-2 詩篇 77:1-2, 11-20

詩人為不明的“患難”（2 節）向神禱告求拯救。他可能為自己求，也可能為團體求，他或許終夜在聖殿裡守望（4 節）；困苦到一個地步至於不能向神祈求。7-10 節說出他心裡的痛苦：神是否棄絕他（或以色列）了？神是否仍紀念出埃及記（34 章 6 節）中給摩西的應許？11-15 節，詩人藉回顧神過去大能的作為得到一些盼望。神是“聖潔的”（13 節）：祂的道路奧秘，殊異。祂將以色列自埃及拯救出來（“雅各和約瑟”，15 節）。16-19 節是古詩不同的韻律，段落。“諸水”指的是紅海；在摩西之歌（出埃及記 15 章），敵人是那些害怕的人，但是這裡指的是諸水。神藉自然現象說話，尤其是藉著火（“發光”，17 節；“閃電”，18 節）。神在海中預備“道路”（19 節），且藉著摩西亞倫引領以色列百姓。（20 節）。

共同經課-3 加拉太書 5:1, 13-25

保羅寫這封信是要反擊加拉太地區的某些傳道者，這些人希望基督徒能認同部分（非全部）猶太教的習俗。他們似乎會有爭辯：只要你是受過割禮且守猶太節期，你就可以自由的做任何想做的事 - 你可放縱“肉體”（16 節，自我中心以及如 19-21 節所列之惡習）。保羅極力斥責這種神學。他說重要的是是否“在仁愛中行事”（6 節）。在 14 節，他可能思考利未記 19 章 18 節，或當代猶太人的律法總綱，或是耶穌的要義。16 節，“生活”字面上是遵行之意，一個閃族語表示持身處己。神藉著聖靈將祂的道路帶給我們，和我們任意而為是不相容的（17 節）。聖靈的方法也從一個外在的規範帶給我們自由，那就是律法，因為我們的規範從內在生發（18 節）。靠聖靈而活所結的果子記載在 22 節；第一個是“仁愛”。24 節是總結：基督徒與基督同向世界死；我們（“被釘死於十字架上”，被唾棄）不單向律法也向自我和墮落傾向死。我們已經歷向神的重新定位。因此，既已重新定位，我們必須接受“聖靈”（25 節）指引我們的行為。（25 節）

共同經課-4 路加福音 9:51-62

在關於改變形象的事，路加告訴我們彼得、約翰、和雅各看見摩西和以利亞跟耶穌說“關於祂的離開〔出埃及〕，是祂要去耶路撒冷完成的事”（9 章 31 節）。如今耶穌接近這個祂要被“拘捕”（51 節）的時刻，也就是被釘十字架，從死裡復活，再到父那裡同享榮耀的時刻。耶穌堅定的前往將發生這事件的城市。祂差“使者”（52 節）去為祂和門徒安排飲食和住處。在耶路撒冷“撒瑪利亞人”不會幫助朝聖者守節期因為他們認為他們的聖殿是在（基利心山上）。雅各和約翰問耶穌：祢希望他們像以利亞對待巴力的信徒一樣被對待嗎？（54 節）耶穌教他們勿報復敵人（55 節），但是這裡的重點和任何聖殿（律法）都無關：真正重要的是信靠祂。

57-62 節關於門徒訓練這很難理解因為耶穌誇大去衝擊聽訓人的自我滿足。基督是“人子”，人的榜樣。跟隨祂的人將居無定所，沒有能倚靠享樂的地位；沒有保守主義的空間。我們要不斷勇於成為基督徒的新樣式。在猶太文化裡埋葬父親（59 節）是件重要的事，但是我們必須將傳揚福音擺第一（60 節）。我們必須即時回應傳福音的呼召（61 節）。一個巴勒斯坦人著手耕作需持續不斷的注意；稍不留意就可能招致災禍。耶穌要求要堅定專注宣揚祂的信息，一旦委身基督，就不能回頭。